

湖北省科学技术厅

省科技厅关于举办 2023 年乡村振兴 实用技术大赛的通知

各市、州、县科技局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中央及省委、省政府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和实施强县工程的决策部署，通过科技进步赋能和美乡村建设，将科技的旗帜插到县、乡、村，根据《湖北省农村实用技术示范推广行动实施方案（2023-2025 年）》安排，省科技厅决定在全省举办 2023 年乡村振兴实用技术大赛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大赛主题

科技引领乡村振兴

二、组织机构

主办单位：湖北省科学技术厅

承办单位：湖北省科技信息研究院

协办单位：湖北长江垄上传媒集团

三、参赛对象

科技型企业、农民专业合作社、科技创新创业平台等从事农村实用技术推广应用的单位，以及在县域开展农村实用技术推广

应用的高校科研院所。

四、赛事安排

(一) 大赛报名

各级科技管理部门要广泛发动，严密组织参赛事项。参赛对象须登录湖北智慧农村网 (<http://www.hbncw.cn/>) “2023年乡村振兴实用技术大赛”栏目统一注册报名。参赛对象在注册和认证后，提交完整的《2023年乡村振兴实用技术大赛报名表》(附件1)。

(二) 县(市、区)推荐

各县(市、区)科技管理部门为报名推荐单位，须于5月4日18:00之前登录湖北智慧农村网择优推荐。同时，将《2023年乡村振兴实用技术大赛推荐名单汇总表》(附件2)报市(州)科技局和省科技厅农村处。

(三) 初赛

初赛安排在5月中旬，分场次采取现场路演+答辩的形式进行，全程网络直播。

(四) 决赛

决赛安排在5月下旬，采取现场路演+答辩+网络投票的形式进行，全程电视直播。

五、奖项设置

大赛设一等奖5名，二等奖10名，三等奖25名，优秀奖60名，市(州)、县(市、区)组织奖10个。

六、相关要求

1. 参赛对象应无不良信用记录。所申报的农村实用技术应为近五年取得，且在农村实施一年以上并取得良好经济社会效益，知识产权明晰，无权属纠纷。鼓励推广应用效果好的成熟成套农村实用技术报名参赛。

2. 参赛技术每个县(市、区)不少于2项，其中创新型县(市、区)不少于3项。高校科研院所参赛，推荐单位应为技术应用实施地区的县(市、区)科技管理部门。

七、联系方式

省科技厅农村处 陈军云 027-87135785

省科技信息研究院 钟萍萍 13971629001

任紫薇 15871429416

邮箱: hbnynckj@163.com

附件: 1. 2023年乡村振兴实用技术大赛报名表

2. 2023年乡村振兴实用技术大赛推荐名单汇总表



附件 2

2023 年乡村振兴实用技术大赛推荐名单汇总表

推荐单位盖章:

填表时间:

| 序号 | 参赛对象 | 农村实用技术名称 | 推荐县（市、区） | 联系人 | 联系方式 |
|----|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|------|
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

注：各县（市、区）同时报省科技厅和市（州）科技局。